

浅析王弼“无”与“有”互动及儒道交融实践

田 婧

中国计量大学 人文与外语学院 浙江杭州 310020

摘要：随着魏晋时期哲学思辨的深化，王弼以其独特的“无”与“有”互动理论为核心，构建了影响深远的本体论和实践智慧体系。本论文深入探讨了王弼对“无”的宇宙创生地位以及“无”与“有”相互生成关系的阐释，剖析了“有”在生活实践及道德秩序中的具体体现，并详细解析了其哲学中“崇本息末”的实践路径，尤其是“守母存子”原则在社会伦理和个人修养层面的应用。笔者考察王弼哲学如何与儒家思想交融互鉴，从道德自然观、情感教育到对儒家经典的创新解读与发展，揭示了王弼对中国传统哲学的重要贡献以及对后世儒道融合思潮的启示及其现代价值。

关键词：王弼；哲学观照；儒道交融

引言

王弼，字辅嗣，魏晋时期杰出的哲学家和易学家，是玄学思潮的重要代表人物。生于曹魏正始年间（公元240年前后），以其卓越的才智和深邃的哲思，在中国哲学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在动荡纷乱的三国归晋之际，王弼与何晏等人共同开启了魏晋玄学的新篇章，通过对《老子》《周易》等经典进行注释解读，构建了一套以“无”为本、“有”依存的哲学体系，对当时及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王弼生活的时代背景错综复杂，政治格局变迁频繁，社会思想处于百家争鸣后的整合阶段，儒家传统权威受到挑战，道家思想再度兴起并逐渐与儒家相融合。他深受老庄哲学影响，并以此为基础，创造性地提出了“崇本息末”的实践路径，主张从万物之源——“无”出发来理解宇宙万物的生成变化规律，并强调通过修养心性、遵循自然之道来实现个人和社会的和谐发展。王弼认为，“无”作为万物之所资，不仅是宇宙创生的源泉，也是道德秩序和社会伦理的根本依据；而“有”则是“无”所显现的具体形态与表现。通过对王弼哲学的深入探讨，不仅能够揭示其对中国古代哲学尤其是儒道合流趋势的重大贡献，还能够洞悉其对个体修身养性和社会治理的深刻启示。这一研究对于全面认识中国古代哲学的发展脉络、理解王弼哲学在历史长河中的独特地位以及挖掘其对于现代哲学和社会伦理建设的潜在价值具有重要意义。

一、王弼的“无”之本体论建构

（一）“无”的宇宙创生地位分析

在王弼的哲学体系中，“无”的概念占据着核心地

位，成为其宇宙创生理论的基础。根据《世说新语·文学》所记载，王弼认为“无”是万物生成变化的根本所在，圣人虽不轻易言及此至深之理，而老子则反复申述“无”的重要性，揭示了宇宙万有皆源自于无形无相的“无”。王弼进一步阐述，在《晋书·列传》中指出天地万物以“无为本”，意味着一切具体存在和形态的生成、发展与演变，实质上都依托于这个超越现象界的绝对本原。

王弼通过注解《老子》四十章时提出，“天下之物，皆以有为生，有之所始，以无为本。”这句话明确表达了“无”作为宇宙生成的第一原理，任何具体的物质存在（即“有”）都有其产生与发展的根源在于“无”。在他看来，阴阳化生、万物成形以及贤者修德、普通人避祸求安，这些世间万象的底层逻辑都是对“无”的依赖和体现。通过对“无”的深度剖析，王弼构建了一种深刻的本体论架构，强调“无”不仅是一切存在的出发点，也是事物最终归宿的指向。这一理念在阐释《周易·京卦》时得到强化，他认为即使天地之间充满多样性和变化无穷，但寂然至无才是世界运行的本质和基础。

（二）“无”与“有”相互生成关系解读

王弼哲学中，“无”与“有”之间的关系并非孤立或对立，而是一种相互生成、互为依存的辩证统一。他认为“无”作为宇宙万物的根本，是超越具体形态和实体的存在本源，它虽无形无象，却是一切“有”的生成起点。在《老子注》第四十章中，王弼提出“天下之物，皆以有为生，有之所始，以无为本”，强调了“有”这一现实世界的所有存在形式均源自于无形无质的“无”。

进一步解读“无”与“有”的相互生成过程，王弼主张从“无”出发，通过自然的演化规律产生出各种具体的“有”。例如，在《老子注》第四十二章中，他阐述了由“无”至“一”，再由“一”衍生出万象的哲学逻辑，指出尽管万物千差万别，其内在的同一性和归宿仍可追溯到那个无法用言语表述的“无”。王弼还借用了“冲气一焉”等概念，形象地表达了“无”与“有”之间相辅相成的关系，即宇宙间的阴阳二气依托于无形的“无”，得以不断运化和变化，最终形成并维持着形形色色的物质现象和生命形态。

二、王弼对“有”之存在的哲学阐释

(一)“有”作为万物形态表现的探讨

王弼哲学对“有”之存在的阐释，揭示了万物形态与本质之间的内在联系。在王弼看来，“有”并非孤立自存，而是由“无”所生发的具体存在形式和表现形态。他认为，《老子》所述的“有之所始，以无为本”，即指明了“有”的根源在于“无”，所有的具体物质现象和生命形态都是从“无”这一无形无象的本源中诞生。

“有”作为宇宙万物的多样性和个体性表达，是“无”通过阴阳化生、万物成形等自然过程展现出来的结果。在《老子注》相关篇章中，王弼强调了“有”作为万物形态表现的重要性，并指出它们各自依赖于“无”的基础而显现，且遵循着一定的生成规律和运行秩序。通过对“有”的深入探讨，王弼不仅剖析了自然界中的万事万物如何从“无”至“有”的演变历程，还进一步将这一哲理延伸至社会伦理和个人修养领域。他主张人们应当认识到一切现实存在的事物背后都有其深远的哲学根源，只有把握住这个根本——“无”，才能真正理解和处理好“有”的各种表现形态，从而实现个人修身养性和社会治理的和谐统一。

(二)从“无”到“有”的形而上转化过程

在王弼的哲学体系中，从“无”到“有”的形而上转化过程构成了其宇宙生成论的核心。王弼通过注解《老子》相关章节，深入探讨了这一神秘且深邃的哲理转换机制。他指出，“天下之物，皆以有为生，有之所始，以无为本。”（《老子注》四十章），明确表达了“有”的万物形态虽然繁多且具体可见，但其存在的源头和基础却是无形无相、不可言说的“无”。

王弼认为“无也者，开物成务，无往不存者也。”（《晋书·列传》）这表明“无”并非虚无，而是蕴含着促使万物生成变化的潜在力量和法则。阴阳二气等具体现象正是依托于“无”，通过不断的运化和演变，从而形成

并维持着丰富多彩的物质世界。

《老子注》四十二章中的“由无乃一，一可谓无。已谓之一，岂得无言乎？”揭示了“无”与“有”之间的辩证关系，即“无”经过内在运动与分化，逐渐显现出一个初步统一的状态，也就是所谓的“一”。在这个转化的过程中，“一”既是“无”的一种表现形式，又是通往万象世界的桥梁。王弼通过对“无”与“有”相互关系的深度解析，构建了一种从抽象本体“无”出发，通过一系列形而上的转化步骤，最终演化出世间万物“有”的宇宙生成理论，这一理论对于理解中国古代哲学思想的演变及其对后世的影响具有深远的意义。

(三)“有”在生活实践和道德秩序中的体现

在王弼的哲学体系中，“有”作为万物形态的具体表现，不仅在宇宙生成和自然运行中占据着核心地位，在生活实践与道德秩序构建中也发挥着重要作用。他认为“有”之存在既源自于“无”，又必须以“无”为根本依据，这种从形而上的理论延伸至现实生活层面的理解，深刻影响了人们对于伦理行为和社会规则的认识。

在生活方面，王弼倡导“崇本息末”的原则，强调个体应当通过体悟并追求事物的本质——“无”，来实现对现实“有”的合理调控与调适。例如，“守母存子”这一理念便是对“崇本息末”的具体运用，即维护和坚守内在的道德本源，以此为基础去实现外在的行为规范和具体事务。这意味着个人修养应注重内心德性的培养，社会秩序则需立足于道法自然的准则之上。

在道德秩序方面，王弼将“有”的存在观融入到社会伦理结构之中。他指出，一切社会制度、伦理规范以及个体情志的流露，都应当顺应自然之道，由“无”而生发，又归于“无”的精神统一。因此，圣人处世不离道，其情感活动亦是自然天性的一部分，虽有哀乐之情却能应物而不累于物，这体现了王弼关于“有”在道德情感教育中的独特见解，即情感教育的目标在于引导个体接近和体现内在的“无”，从而达到情感表达的和谐与适度。

三、王弼哲学中“崇本息末”的实践路径

(一)“守母存子”原则的具体运用

王弼认为，宇宙万物皆以“无”为本源（母），而“有”则是“无”所生发的具体形态与现象（子）。在个人修身和社会治理的过程中，“守母”意味着坚守道的本质，追求对自然规律、道德本性的深刻理解和领悟；“存子”则要求在遵循和体现道的基础上，妥善处理现实世界中的具体事物和伦理行为。

“守母存子”的具体运用体现在多个层面：首先，在个人修养上，强调内在精神的修炼与提升，通过把握和保持内心的宁静淡泊，即守住“无”的本质，以此来指导日常言行举止，实现对外在“有”的恰当应对与和谐共生。其次，在社会治理上，倡导顺应自然法则、遵从道德规范来建立社会秩序，如制定名分以定尊卑，确保制度规则不违背根本之道，从而实现国家的稳定繁荣和个人生活的有序进行。

王弼提出的“守母存子”原则，实质上是对《老子》“归根复命”思想的进一步发展与实践化，它不仅有助于个体的精神净化和人格完善，还对于构建和谐社会、推动儒家礼乐教化的发展具有重要价值，体现了其哲学思想深入生活、指导实践的高度智慧。

（二）社会伦理与个人修养层面的体现

王弼哲学中的“崇本息末”理念在社会伦理与个人修养层面的体现，集中体现在对道德根本与外在行为规范的关系处理上。他认为，社会秩序和个人品德修养的核心在于回归到道的本质——“无”，也就是强调从根源处探寻和坚守道德的本真状态。

在社会伦理方面，“守母存子”的原则倡导以道家自然无为的思想为基础，构建和谐有序的社会伦理体系。具体来说，社会治理应追求“无为而治”，即通过顺应自然法则、尊重人性本真来制定和执行社会规则。王弼主张建立名分以定尊卑，但这不是僵化的等级制度，而是基于“无”之基础上的自然秩序和社会分工，旨在维护整体社会结构的稳定与和谐。

在个人修养层面，“崇本息末”意味着个体应当致力于内在精神世界的修养，通过对“无”的领悟与实践，达到“心斋坐忘”、“虚静恬淡”的境界，从而指导日常言行举止符合道德准则，不偏离根本之道。这种修养方式要求人们在面对繁杂的社会事务时，能够保持内心的宁静与平和，不被世俗欲望所牵引，而是以内化于心的道德自觉引领外在的行为选择，实现情志调适与人格完善。

（三）从“崇本”到“正心诚意”的道德实践路径

王弼哲学中的“崇本息末”理念，其道德实践路径体现在从追求根本的“无”出发，逐步落实到个人和社会行为的具体规范中。在这一过程中，“崇本”意味着探求和坚守道的本质——“无”，即道德修养的根本在于对宇宙大道的深刻理解和内在体悟。

“正心诚意”作为儒家伦理学的重要概念，在王弼这里得到了进一步的拓展与深化。他倡导通过回归“无”

的境界来净化内心、端正心态，进而达到真诚无妄的状态。具体实践中，王弼强调先要明了道德本源之“无”，在此基础上进行内心的自我观照和修正，以达至诚至善的精神境界。

在由“崇本”走向“正心诚意”的道德实践路径上，王弼主张将形而上的哲理融入日常生活中，通过对自然法则的遵循以及对自身情志的恰当调控，使个人的情感表达与行动举止皆符合道的原则，从而实现个体人格的完善与社会秩序的和谐。这一路径旨在引导人们超越外在繁杂现象，深入探究事物本质，以此为基础形成正确的价值取向和道德行为准则，从而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社会实践提供深厚的理论指导和精神支撑。

四、王弼哲学与儒家思想的交融互鉴

（一）道德自然观与儒家天道观比较

王弼哲学与儒家思想在道德自然观与天道观方面的交融互鉴，体现了魏晋时期哲学思辨的高度。王弼继承和发展了老庄的道家思想，并对儒家理念进行了深刻的吸纳和融合。在道德自然观方面，王弼强调“无”作为宇宙万物的本源，倡导顺应自然、以“无为”而治的理念，这一点与儒家主张遵循天道、推己及人的道德实践有所不同。然而，王弼并不排斥儒家对于人伦秩序和社会规范的关注，在他的注解中，如《论语释疑》所体现的，他倾向于调和道家的自然法则与儒家的人文精神，认为圣人在保持内在精神的冲和恬淡的同时，亦应具备处理现实事务的能力，这与儒家倡导的“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有相通之处。

具体到天道观比较上，王弼通过对《周易》等经典的诠释，提出了“天地以本为心”的观点，这里的“本”即“无”，意味着天地运行的根本规律是自然而然、不加人为干预的。这一见解与儒家对天命、天道的理解有所区别，儒家更侧重于将天道视作人类行为的道德准则和评判标准。然而，王弼并未完全割裂与儒家的关系，而是通过提倡“崇本息末”，在尊重个体情感和人性基础上，强调回归本质、依循自然之道，这也暗含了对儒家伦理教化原则的某种超越和补充。

（二）情感教育理论在王弼哲学中的创新与发展

王弼哲学中关于情感教育的理论，是对传统儒家思想的重要补充与发展。在面对何晏提出的“圣人无喜怒哀乐”观点时，王弼提出了独到见解。他认为，圣人在神明层面确实超越了常人的七情六欲，体现出高度的精神修养与道德境界；然而，作为同样具有五情（即仁、义、礼、智、信）的人类，圣人不可能完全摒弃情感反

应。王弼强调，圣人并非无情，而是能够应对外界事物而不受其累，能以适宜的情感回应万物，做到情有所发而心不为其所动。

对于王弼的情感教育理论创新性而言，一方面，他肯定了情感的自然存在和必要性，认为情感是人性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应当顺应自然而非强行压抑；另一方面，他倡导通过深入理解道的本质，实现对自身情感的有效调控，使个体能够在遵循道的原则下适度表达情感，达到“情由理出，情理合一”的理想状态。这种情感教育观，旨在培养人们既能顺应自然之道，又能理性节制情感波动，使之成为提升个人道德品质和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途径。王弼的情感教育理念既体现了他对老庄哲学中“顺其自然”原则的继承，又与儒家注重内在德性和外在规范相结合，为后世儒道融合的思想发展提供了新的视角和方法论基础。

（三）王弼哲学对儒家思想的传承与发展

王弼哲学在对儒家思想的传承与发展中，展现出了深刻的反思和创新。第一，他继承了儒家对于社会伦理秩序、道德修养和教育教化等方面的重视，并在此基础上深化了对人性本质和宇宙本源的认识。在情感教育方面，虽然儒家强调情感的节制与调适，而王弼则进一步提出了圣人应物而不累于物的情感观，认为圣人在遵循自然法则的基础上，能够恰当地表达情感，而非彻底摒弃七情六欲。第二，王弼以道家“无为”为核心理念，结合儒家的天道观，发展出一套独特的宇宙生成论和道德实践路径。他主张“崇本息末”，提倡通过把握事物的本质——“无”，来实现对外在“有”的合理引导与调和。这种理论框架下的道德实践，不仅要求个人修身齐家，也涉及社会治理，强调顺应自然、依循大道，从而在某种程度上实现了对儒家社会理想更为深刻和超越的理解。第三，王弼还通过对《周易》等经典的注解，将儒家的社会伦理规范与道家的自然之道相融合，形成了一种既尊重传统又富有创新的哲学体系，极大地丰富和完善了魏晋时期儒道交融的思想内涵，对后世中国哲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结语

王弼哲学在中国哲学史上的地位举足轻重，他以卓越的才智和深刻的洞察力，将道家“无为”思想与儒家伦理教化相结合，构建了一套具有深远影响力的哲学体系。他的“崇本息末”理念强调对事物本质的探求和顺应自然规律的生活实践，不仅深化了对宇宙生成和生命存在方式的认识，而且推动了道德修养和社会秩序建构的理论创新。王弼通过对《老子》《周易》等经典的注释，提出了从“无”到“有”的形而上转化过程以及“守母存子”的实践路径，丰富了中国哲学中的本体论和认识论内容，为后世儒道融合思潮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王弼哲学的影响远播后世，对于儒道两家思想的交融互鉴起到了关键的催化作用。他的学说启示人们在处理社会伦理和个人修身问题时，既要遵循儒家的人伦规范，又要把握道家顺应自然的原则。这种兼容并蓄的精神，使得王弼哲学在历史长河中不断被后人传承和发展，成为了魏晋玄学乃至整个中国古代哲学的一颗璀璨明珠。

参考文献

- [1] 李芙蓉. 自然之情与为政次序——王弼政治哲学中“情”观念之展开[J]. 中国哲学史, 2023, (04): 41-49+129.
- [2] 刘金华. 王弼“以无为本”与虚无主义中“无”的分野[J]. 名作欣赏, 2023, (20): 63-65.
- [3] 陆昊缘. 王弼哲学中的“齐物”意蕴研究[D]. 沈阳师范大学, 2023.
- [4] 马鹏翔, 乔湜铎. 王弼、韩康伯《周易注》的生态哲学思想发微[J]. 人文论丛, 2022, 37(01): 342-354.
- [5] 丛连军. 尽“言”“意”而探“本义”——由《王弼哲学思想研究》一书说开去[J]. 吉林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21, 49(06): 46-51.
- [6] 白辉洪. 从“统物”到“通物”——王弼哲学中“无”的两个层面[J]. 哲学研究, 2020, (01): 76-85.
- [7] 臧要科. 王弼哲学溯源——以经典诠释为中心[J]. 中州学刊, 2019, (09): 110-116.